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试 行）

项目名称:公交张仪村场站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北京公共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7** 年 **03** 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公交张仪村场站建设项目</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5">北京公共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td></tr>
<tr><td>法人代表</td><td colspan="2">王春杰</td><td>联系人</td><td colspan="2">齐钊</td></tr>
<tr><td>通讯地址</td><td colspan="5">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 44 号</td></tr>
<tr><td>联系电话</td><td>15210411448</td><td>传真</td><td>——</td><td>邮政编码</td><td>100000</td></tr>
<tr><td>建设地点</td><td colspan="5">北京市丰台区丰仪路 39 号</td></tr>
<tr><td colspan="2">立项审批部门</td><td colspan="2"></td><td>批准文号</td><td></td></tr>
<tr><td colspan="2">建设性质</td><td colspan="2">新建☑改扩建□技改□</td><td>行业类别及代码</td><td>汽车修理与维护 O8011</td></tr>
<tr><td colspan="2">占地面积(平方米)</td><td colspan="2">20518.22</td><td>绿化面积(平方米)</td><td>/</td></tr>
<tr><td colspan="2">总投资(万元)</td><td>3635.67</td><td>其中：环保投资(万元)</td><td>20</td><td>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td><td>3.6%</td></tr>
<tr><td colspan="2">评价经费(万元)</td><td></td><td>预期投产日期</td><td colspan="2">2017 年 5 月</td></tr>
</table>

工程内容及规模：

一、项目背景

为了进一步消除老旧公交场站安全隐患，提升场站安防管理水平，按照全市简政放权、放管结合、智能转变的行政审批改革精神，结合 2015 年全市公交场站设施改造及环境整治工作经验，北京市规划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公交集团老旧公交场站改造项目规划意见的函》（市规复〔2016〕752 号）。北京公共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交张仪村场站建设项目是该意见函中提及的 18 处老旧公交场站之一，位于北京市丰台区丰仪路 39 号，该场站投入建设运营时间为 1988 年 9 月，场站占地面积为 20518.22 m^2，建站之初未进行过环境影响评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77 号《中

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国务院[1998]第 253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及环保管理部门的意见，该项目应须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分类目录》，该项目属于“V 社会事业与服务业—184 汽车、摩托车维修场所—涉及敏感区”，需要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我公司受建设单位委托，承担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在拟建地实地踏勘、收集有关资料和向环保管理部门汇报的基础上，编制了本环境影响报告表报请审查，以作为建设单位进行规划建设、环境管理和管理部门决策的依据。

二、项目概况

1、地理位置及周边环境

建设项目——北京公共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交张仪村场站项目，位于北京市丰台区丰仪路 39 号，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

公交张仪村场站北面毗邻中外运北京久凌物流中心；东面毗邻变电站；南侧隔丰仪路为北京睿盈同创科技发展公司；西侧毗邻北京代维供电力工程公司。周边环境关系图见附图 2。

2、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占地面积20518.22 m^2，建筑面积5810.28 m^2，包括北车间、南车间，设有84个公交车车位，具体建设内容详见表1-1。

表1-1　项目具体建设内容

项目组成	工程内容	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北车间	1F，局部 3F，总高 13m，总建筑面积为 2689.84m^2。一层包括：餐厅、热加工车间、机加工车间、淋浴、仓库、锅炉房、充电间等；二层包括：会议室、开水间、车队用房；三层包括：会议室、车队用房
	南车间	1F，局部 3F，一层包括：汽修车间、发动机维修车间、空压机房、值班室、休息室、充电间等；二层包括：综合检测室、办公室、设备维修室、材料室、广播室等；三层包括：更衣室、宿舍、配电室等
公用工程	供水	由厂区自备井提供
	供电	由市政供电电网供应
	供热	冬季采暖由自备电热锅炉提供热源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机修车间及停车场汽车尾气为无组织排放；电瓶充电时产生的硫酸雾经酸雾处理设施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废水治理	食堂废水、零部件清洗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擦车废水、生活污水、淋浴废水一同进入化粪池处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噪声治理	项目噪声为公交车进出厂和修车时产生的噪声，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车间合理布局、加大减震基础、厂房隔声、绿化降噪、距离衰减等措施削减
	固废治理	职工生活垃圾、废抹布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机油、废滤芯、废防冻液、废电子设备、废酸雾吸附剂等统一收集至危废暂存间，交由北京中首精滤科贸有限公司处理；荧光汞灯、电瓶收集至危废暂存间，由北京生态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理

3、主要生产设备清单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1-2。

表 1-2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1	普通车床	CA6140	1 台
2	单柱压装液压床	YA41-63D	1 台
3	电动葫芦	1T	2 台
4	举升器	/	3 台
5	移动式汽车举升机	/	28 台
6	变速箱托架（引擎拖车）	1.5T	1 台
7	叉车	3T	1 台
8	升降平台	6M	1 台
9	四轮千斤	四轮千斤	4 台
10	多级千斤	/	1 台
11	卧式光毂机	JP-200	2 台
12	光制动毂机	TS8350B	2 台
13	铆布机	YXMB-2	2 台
14	扭力扳手	110-550	1 台
15	ICN 点火线检测台	/	1 台
16	超声波清洗机	UC-5000P	1 台
17	轴承清洗机	TEM-ZC81	2 台
18	洗件机（油盆）	160*90*80	1 台
19	尿素泵清洗设备	/	1 台
20	引擎拖车	/	3 辆
21	轮胎螺丝机	/	2 台
22	主减速器拆装设备	JSQ	1 台
23	轴承油脂加注器	ZJ10-20	1 台
24	尾气检测仪	FLA-501	1 台
25	依维柯解码器	PT-01	1 台
26	ZF 解码仪	/	1 台
27	艾里逊解码仪	/	1 台

28	发动机检测仪（玉柴）	/	1 台
29	便携式 CAN 检测仪	/	1 台
30	解码器	TWLIWF-5	3 台
31	烟度计	FLB-100	1 台
32	DOC 诊断连接（加一台戴尔电脑)	/	1 台
33	发动机高压点火线圈传感器综合测试台	/	1 台
34	张仪村检测线设备	/	1 台
35	依维柯检测软件	/	1 台
36	变速箱适配器	/	1 台
37	变速箱检测工具	/	2 套
38	空压机	JZW-1.4/14	1 台
39	空压机	0.3/14	1 台
40	空压机	0.67-14kg	3 台
41	空压机(螺杆式)	/	2 台
42	硅整流充电机	GCA-20/450	2 台
43	硅整流充电机	GCA-30/300	5 台
44	二保焊机	NBC-350	1 台
45	氩弧焊机	WSE-315D	1 台
46	交流电焊机	BXI-500-5F	1 台
47	逆变二氧化碳焊机	MIG-250	1 台
48	等离子切割机	LGK-63	1 台
合计			99 台/套

4、原辅材料用量

本项目主要原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1-3。

表 1-3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	单位	年耗量	备注
1	焊条	—	t	30	外购
2	机油	—	t	45	外购
3	滤芯	—	件	50	外购
4	汽车零部件	—	件	100	外购
5	防冻液	—	t	30	外购
6	酸雾吸附塔吸附剂	—	t	5	外购
7	荧光汞灯	—	件	50	外购
8	电瓶	—	件	50	外购
9	新鲜水	—	m^3	5571	厂区自备井提供
10	电	—	万 kW.h	150	市政供电电网提供

5、平面布置

本项目场站的南、北车间分别位于场站的东半部；场站北侧为消防泵房等；场站西南角为加气站（由客运站运营，不在本次环评范围之内）；场站设有 2 处出入口，分别位于加气站的西侧及南车间的西侧，设有伸缩门及减速带，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6、定员与工作制度

项目有员工150人，其中40人为管理人员，其余为技术人员和后勤，项目年运行300天，1班制，每班8小时。

三、公用工程

1、给排水

本项目用水由厂区自备井提供，用水包括擦车用水、零部件清洗用水、职工生活用水、食堂用水、淋浴用水。

根据《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10），本项目擦车用水量为 30L/辆·次，职工用水量按 50 L/人·天，食堂餐饮用水量按 20 L/人·餐，职工淋浴用水量按 100L/人·次，根据建设方提供数据零部件清洗用水量为 5m^3/d。按本项目年承修公交车 700 辆计，则擦车用水量为 21 m^3/a（0.07m^3/d）；职工人数为 150 人，则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2250m^3/a（7.5m^3/d）；食堂按每人每天一餐计，则食堂用水量为 900m^3/a（3m^3/d）；零部件清洗用水量为 1500m^3/a（5m^3/d）；公共浴室平均每天洗浴 30 人，则淋浴用水量为 900m^3/a（3m^3/d）。本项目新鲜水用量约为 5571m^3/a（18.57m^3/d）。

擦车废水排放量按照用水量的 90%，则排放量为 18.9m^3/a（0.063m^3/d）；其余废水排水量按照用水量的 85%计，则生活污水为 1912.5m^3/a（6.375m^3/d），食堂废水为 765m^3/a（2.55m^3/d），零部件清洗废水为 1275m^3/a（4.25m^3/d），职工淋浴废水为 765m^3/a（2.55m^3/d）。废水总排放量为 4736.4m^3/a。

食堂废水、零部件清洗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擦车废水、生活污水、淋浴废水一同经化粪池处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厂内雨污分流，雨水经过雨水管网直接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表 1-4　项目总给排水平衡一览表　单位：m^3/a

项目	总用水量	新鲜水量	损耗量	废水产生量
生活用水	2250	2250	337.5	1912.5
食堂用水	900	900	135	765
擦车用水	21	21	2.1	18.9
零部件清洗用水	1500	1500	225	1275
淋浴用水	900	900	135	765
合计	5571	5571	834.6	473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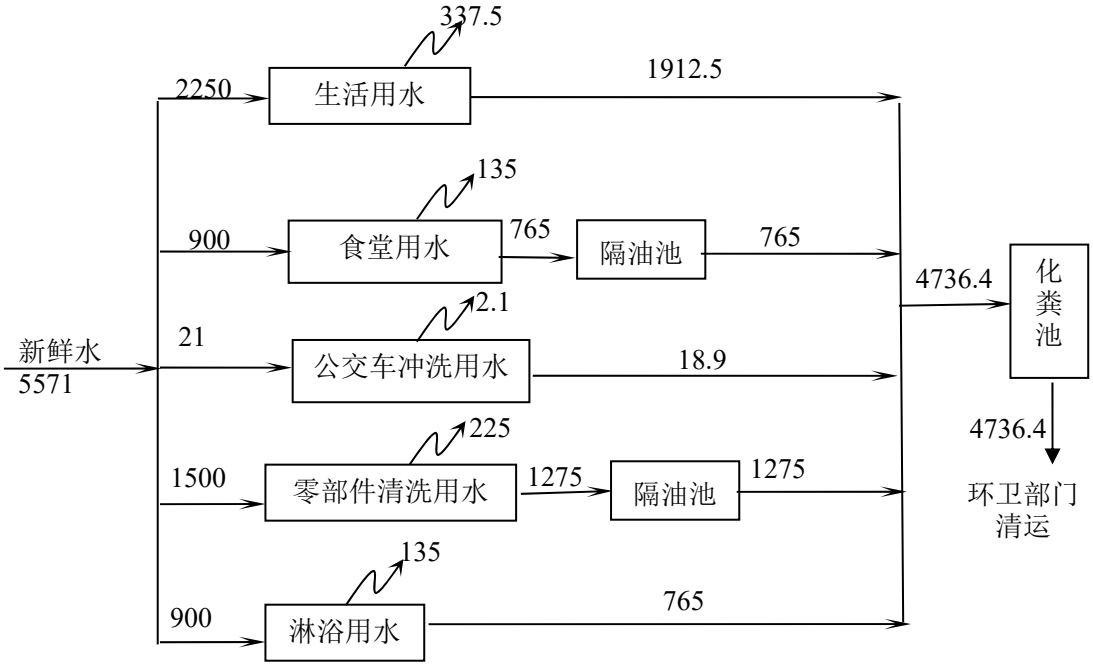

图 1-1　项目给、排水平衡图　单位：m^3/a

2、供电

本项目用电来自市政供电管网。

3、采暖和制冷

冬季采暖由自备电热锅炉提供热源，夏季制冷使用分体式空调。

4、燃料

食堂使用天然气为燃料。

四、产业政策

本项目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为允许类。因此，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对照《北京市新增产业的禁止和限制目录（2015 年版）》（京政办发[2015]42号），本项目不属于北京市新增产业的禁止和限制类项目。

综上，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及北京市现行产业政策要求。

与该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公交张仪村场站运营时间为 1988 年 9 月，厂区现有建筑为南车间、北车间等。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主要为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

1、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焊接烟尘、机修车间及停车场汽车尾气和充电瓶时产生的酸雾、食堂油烟、燃油锅炉产生的废气等。

燃油锅炉产生的废气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机修车间及停车场的的汽车尾气为无组织排放；充电瓶时产生的酸雾经集气罩收集后由酸蒸汽处理设施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屋顶排放。

2、废水

项目食堂废水、零部件清洗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废水、擦车废水、淋浴废水混合后一同进入化粪池处理，因附近无污水管网，故废水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3、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进出站车辆产生的噪声和修理车辆产生的噪声，类比同类项目可知，本项目噪声源强约为 60~65dB（A）。根据现场勘查对现状厂界进行监测结果，本项目厂界噪声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1 类标准限值。

4、固体废物

项目排放的职工生活垃圾（22.5t/a）、废抹布（3t/a），委托环卫清运；废机油（10t/a）、废防冻液（2.5t/a）、废滤芯（50 件/a）、废电子设备（100 件/a）、废酸雾吸附剂（5t/a）交由北京中首精滤科贸有限公司处理；废荧光汞灯（50 件/a）、废电瓶（50 件/a）交由北京生态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处理。

5、现有项目存在的主要环保问题

现有项目无环保问题。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一、地理位置

丰台区地处北京城区西南部地区，辖区面积305.53 km^2，其西部与石景山区、门头沟区接壤，东面和南面分别和朝阳区、大兴区、房山区相邻，北与海淀区、西城区、东城区为界，地理坐标N 39°35′~39°53′，E116°3′~116°27′。

北京公共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交张仪村场站项目，位于北京市丰台区丰仪路 39 号，东经 116º13′5″，北纬 39º52′36″；项目北面毗邻中外运北京久凌物流中心；东面毗邻变电站；南侧隔丰仪路为北京睿盈同创科技发展公司；西侧毗邻北京代维供电力工程公司。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项目东 175m 的北京市第十二中学实验幼儿园，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周边关系图见附图 2。

二、地形、地貌

丰台区属永定河冲积扇和洪积扇地区，地形平坦开阔，表近北京市区部分及永定河两岸大为平原地带，西部则多丘陵。全区最高点也是最西端的马鞍山，海拔654 m，最低点为东南部的分钟寺，海拔35 m。

丰台区地势西北高、东南低，呈阶梯下降，层以轻亚粘土为主，平均厚度为4.0~5.5 m。永定河由北至南贯穿丰台区，河东部邻西部为山区；东部为平原，平原占丰台区面积的四分之三，按地形分为三个地貌区：

低山与丘陵，低山分布在后甫营以北，面积为800公顷，其中石灰岩占三分之二。丘陵分布于梨园村、大沟村以背的为碎屑沉积丘陵，以南的为石灰岩质丘陵。

台地位于永定河以西，八宝山断裂和良乡-前门断裂之间。

平原：在永定河以西王佐乡东部和长辛店乡东部的东河沿、张郭庄、长辛店、赵辛店村，土地面积2800公顷。东部凉水河以北与城区接壤地带，海拔40 m属古永定河冲积扇高位来原，面积1400公顷。

低位平原：分布于永定河以东，面积为1.57万公顷，海拔从60 m向东南降到35 m，平均坡降1%。

三、水文地质

项目地下水为第四系孔隙潜水，局部存在承压水及上层滞水。地下水主要储存于第四系松散堆积层中，其中砂、砾、卵石层中水量丰富。地下水主要靠大气降水及地表水补给，以蒸发排泄为主。地下水位随季节变化幅度为3.0~3.5 m。地下水埋深一般为21.2~25.0 m，最大埋深30.5 m，近年呈上升趋势，地下水对混凝土不具侵蚀性。

四、气候

丰台区属季风气候区，冬季盛行偏北风，夏季盛行偏南风，春秋季为南北风向转换季节。多年（1985~2004年）平均风速在2.1 m/s左右，最大风速可以达到19 m/s，7、8、9月份风速较小，3、4、5月份风速较大。

丰台区多年平均降雨量为569.1 mm，最大年降雨量为750 mm（1985年），最小年降雨量为300.8 mm（1999年），降雨年内变化极不均匀，降水多集中在汛期6~9月，约占全年的80%左右。丰台区多年平均水面蒸发量约为1200mm。

丰台区气温年内变化较大，多年平均气温为12.4℃，极端最高温度42.2℃，极端最低温度-16.8℃。年平均相对湿度53%，年均日照时数为2280h。

该地区全年和各季主导风向均不明显。全年风频最大的风向角为S~SW 风，风向角频率之和为23%，W 和WSW 风频率出现机率最小，为2%；春季风频最大的风向角为S~SW 风，风向角频率之和为29%，W 风频率出现机率最小，为2%；夏季风频最大的风向角为S~SW 风，风向角频率之和为28%，WSW、W、WNW、ESE风频率出现机率最小，为2%；秋季风频最大的风向角为N~NE风，风向角频率之和为22%，WSW、W、WNW风频率出现机率最小，均为2%；冬季风频最大的风向角为N~NE风，风向角频率之和为20%，ENE~SE、WSW~WNW风频率出现机率最小，均为3%；全年静风发生频率为21%，各季中以冬季最高，为22%，最低的春季为13%。

五、地表水

项目所在地区地表水系主要为永定河平原段，属永定河水系。永定河自门头沟区三家店流入石景山区后，流经五里坨、麻峪、庞村、水屯等地，经衙门口村南流入丰台区。全河流经山西、内蒙古、河北、北京、天津五省市，入渤海，是

海河水系北系的最大河流，流域面积为47016 km^2。上游有两大支流，南为桑干河，发源于山西省宁武县管涔山；北为洋河，发源于内蒙古兴和县，汇合于河北省怀来县夹河村，开始称永定河。发源于北京延庆县的妫水河也流入永定河。上游处在太行山、阴山、燕山余脉、内蒙古黄土高原，海拔1500 m以上，植被、地形、气候条件差，有八个产沙区，土壤侵蚀严重是永定河水泥沙含量极大的主要来源。官厅山峡及下游上段是北京段，流经门头沟区、石景山区、丰台区、房山区、大兴区五个区。由官厅水库至门头沟三家店，长度108.7 km，平均海拔500~100 m，短距离内落差从450 m降至100 m，山峦重叠，沟谷曲曲弯弯，坡度变化大，水流湍急。

下游从三家店出山，入京津平原到渤海口，形成古道洪冲积扇面，海拔在25~100 m之间，在近80 km的流程中水流相对平缓，泥沙大量沉积，至河床高于地面，历史上改道多次，极易发生漫溢决口。1985年永定河被国务院列入全国四大防汛重点江河之一。

永定河流域夏季多暴雨、洪水，冬春旱也严重。上游黄土高原森林覆盖率低，水土流失严重，河水混浊，泥沙淤积，日久形成地上河。河床经常变动。善淤、善决、善徙的特征与黄河相似，故有「小黄河」和「浑河」之称。因迁徙无常，又称无定河。清康熙三十七年(1698)大规模整修平原地区河道后，始改今名。1954年建成蓄水22亿多立方米的官厅水库，才基本控制了上游洪水。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1、社会经济状况

根据《丰台区 2015 年暨“十二五”时期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丰台区统计局，2016 年 3 月 15 日）：

经济增长：初步核算，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169.9 亿元，比上年增长 7.2 %。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0.6 亿元，下降 23 %；第二产业增加值 249.3 亿元，下降 1.6 %；第三产业增加值 920 亿元，增长 9.9 %。

按常住人口计算，全区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达到 50601 元（按年平均汇率折合 8124 美元），比上年增长 5.7 %。“十二五”时期，全区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9.7 %，低于“十一五”时期平均增速 4.4 个百分点；其中第一产业年均下降 9 %，第二、三产业年均分别增长 7 %和 10.6 %。三次产业结构由 2010 年的 0.1：24.3：

75.6 变化为 2015 年的 0.1：21.3：78.6。

财政：全区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4.5 亿元，比上年增长 9.7%。其中，增值税 13.1 亿元，增长 6.4%；营业税 34.3 亿元，增长 5.4%；企业所得税 14.1 亿元，增长 15%；城市维护建设税 8.1 亿元，增长 6.9%。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7.9 亿元，比上年增长 36%。其中，用于节能环保、社会保障和就业、教育、医疗卫生、科学技术的支出分别增长 26.5%、45.4%、26%、14%和 17.6%。

“十二五”时期，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累计达到 386.9 亿元和 761 亿元，分别是“十一五”时期的 2.3 倍和 2.4 倍。

就业：全年城镇新增就业 3.84 万人，比上年增加 0.57 万人。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为 1.72%，比上年末下降 0.19 个百分点。

人口：年末全区常住人口 232.4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2.4 万人；其中常住外来人口 83.8 万人，比上年末减少 1.3 万人，占常住人口的比重为 36.1%，比上年末下降 0.9 个百分点。在常住人口中，城镇人口 231 万人，占常住人口的 99.4%。全区常住人口出生率为 7.45‰，死亡率为 4.18‰，自然增长率为 3.27‰。常住人口密度为每平方公里 7606 人，比上年末增加 78 人。年末全区户籍人口 113.7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0.9 万人。

“十二五”时期，全区常住人口累计增加 21.2 万人，增量比“十一五”时期减少 33.2 万人；常住人口年均增长 1.9%，比“十一五”时期平均增速下降 4.2 个百分点。

人民生活：全年全区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47127 元，比上年增长 8.4%。全区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34240 元，比上年增长 9.2%；恩格尔系数为 22.3%，比上年下降 2.5 个百分点。全区居民人均住房建筑面积 28.71 平方米，比上年增加 0.24 平方米。

社会保障：年末全区参加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保险人数分别为 86.9 万人、97.1 万人、58.3 万人、61.3 万人和 54.5 万人，分别比上年末增加 2.1 万人、4.7 万人、-0.9 万人、3.6 万人和 2.2 万人，分别比 2010 年末增加 27.3 万人、39.4 万人、15.3 万人、11 万人和 33.7 万人。年末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农村居民为 8.8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460 人。

全区享受城市最低生活保障的人数为 9839 人，享受农村最低生活保障的人

数为 304 人。

2．教育文化

教育：全区普通高中招生 2612 人，在校生 7970 人，毕业生 2531 人；初中招生 6488 人，在校生 20030 人，毕业生 5511 人；小学招生 10505 人，在校生 69114 人，毕业生 9435 人；幼儿园入园幼儿 14219 人，在园幼儿 41724 人。职业教育招生 862 人，在校生 2970 人，毕业生 1473 人；成人教育招生 264 人，在校生 761 人，毕业生 185 人。

文化：年末全区有公共图书馆 2 个，馆藏图书 91.2 万册；档案 馆 1 个，馆藏案卷 13.9 万卷件。文化馆（站）20 个，文化广场（2000 平方米及以上）31 个。“我的丰台·我的家”、“花好月圆传戏韵”、“发现丰台之美”等系列文化活动蓬勃开展。全区有国家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4 处、市级文物保护单位 8 处；宛平城东西城楼修缮工程竣工。

3．环境和节能降耗

环境：全区有密闭式清洁站 242 座，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为 100%。城市道路日清扫保洁面积 2221 万平方米。全区细颗粒物（PM2.5）和可吸入颗粒物（PM10）年均浓度值分别为 86.7 微克/立方米和 115.6 微克/立方米，分别比上年下降 8.7%和 9.5%。二氧化氮和二氧化硫年均浓度值分别为 51.5 微克/立方米和 14.3 微克/立方米，分别比上年下降 11.2%和 38.1%。

全区林木绿化率为 39.7%，比上年提高 0.2 个百分点，比 2010 年提高 0.7 个百分点。城市绿化覆盖率为 46.4%，比上年提高 0.2 个百分点，比 2010 年提高 1.9 个百分点。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7.6 平方米，与上年持平，比 2010 年增加 1.1 平方米。

节能降耗：全年能源消费总量 434.9 万吨标准煤，比上年增长 2.33%。万元地区生产总值能耗 0.37 吨标准煤，比上年（可比价）下降 4.23%，降幅比上年低 1.08 个百分点。“十二五”时期，全区万元地区生产总值能耗累计下降 22.2%。

4. 文物保护

项目周围500m范围内没有各级文物保护单位。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地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一、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丰台区，评价区内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依据《北京市环境状况公报（2015年）》，丰台区环境空气中主要污染因子年均浓度分别为$PM_{2.5}$：86.7 μg/m^3、PM_{10}：115.6μg/m^3、SO_2：14.3μg/m^3、NO_2：51.5 μg/m^3。

由以上数据可知，本项目所在区域仅有 SO_2 年均值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的限值要求，其他污染因子年均值均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的限值要求，首要污染因子为细颗粒物。

二、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2015 年北京市环境状况公报》（北京市环保局，2016 年 4 月 13 日发布）数据资料：

全年共监测五大水系有水河流 95 条段，长 2284.6 公里，其中，Ⅱ、Ⅲ类水质河长占监测总长度的 48.0%；Ⅳ类、Ⅴ类水质河长占监测总长度的 7.5%；劣Ⅴ类水质河长占监测总长度的 44.5%。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生化需氧量、氨氮等，污染类型属有机污染型。五大水系中，潮白河系水质最好，永定河系和蓟运河系次之；大清河系和北运河系水质总体较差。城市下游不达标水体断面中化学需氧量、氨氮年均浓度值分别为 64.1 毫克/升和 9.2 毫克/升，与上年相比，化学需氧量上升 3.7%，氨氮下降 5.2%。

全年共监测有水湖泊 22 个，水面面积 720 万平方米，其中，Ⅱ类、Ⅲ类水质湖泊占监测水面面积的 32.6%，Ⅳ类、Ⅴ类水质湖泊占监测水面面积的 48.8%；劣Ⅴ类水质湖泊占监测水面面积的 18.6%。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总磷和生化需氧量等。湖泊富营养化现象有所好转。昆明湖、团城湖和展览馆后湖为中营养，圆明园湖、玉渊潭湖、北海等 11 个湖泊为轻度富营养，龙潭湖、奥运湖、朝阳公园湖等 8 个湖泊为中度富营养，未出现重度富营养。

全年共监测有水水库 17 座，平均总蓄水量为 14.0 亿立方米。其中，Ⅱ类、Ⅲ类水质水库占监测总库容的 80.0%；Ⅳ类水质水库占监测总库容的 20.0%。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和总磷。密云水库和怀柔水库水质符合饮用水源水质标准。官厅水库水质为Ⅳ类，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氟化物和总磷。

丰台区境内及流经丰台区的主要河流及湖泊包括，河流有：永定河水系的永定河平原段；北运河水系的凉水河、莲花河、马草河、丰草河、小龙河、黄土岗灌区；大清河水系的长辛店明沟。湖泊及水库有：莲花池、大宁水库。

2016年11月7日公布的2016年9月地表水水质状况监测数据显示：

表 3-1　丰台区境内及流经区域的地表水水质状况

地表水	水系	水体名称	现状水质类别
河流	永定河水系	永定河平原段	III
	北运河水系	凉水河上段	V_1
		凉水河中下段	V_3
		莲花河	III
		马草河	V_1
		丰草河	V_4
		小龙河	V_4
		黄土岗灌区	无水
	大清河水系	长辛店明沟	V_4
湖泊	--	莲花池	Ⅳ
水库	--	大宁水库	Ⅱ

永定河是距离项目最近的地表水体（位于项目西侧 1600m），水质分类为III类。

三、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

依据北京市水务局发布的《北京市水资源公报（2015 年度）》，2015 年对全市平原区的地下水进行了枯水期（4 月份）和丰水期（9 月份）两次监测。共布设监测井 307 眼，实际采到水样 300 眼，其中浅层地下水监测井 177 眼（井深小于 150 m）、深层地下水监测井 98 眼（井深大于 150 m）、基岩井 25 眼。监测项目依据《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评价。

浅层水：177 眼浅井中符合Ⅱ～Ⅲ类水质标准的监测井 92 眼，符合Ⅳ类水质标准的 43 眼，符合Ⅴ类水质标准的 42 眼。全市符合Ⅲ类水质标准的面积为 3530 km^2，占平原区总面积的 55.2 %；Ⅳ～Ⅴ类水质标准的面积为 2870 km^2，占

平原区总面积的 44.8 %。主要超标指标为总硬度、氨氮、硝酸盐氮。

深层水：98 眼深井中符合Ⅱ～Ⅲ类水质标准的监测井 67 眼，符合Ⅳ类水质标准的 26 眼，符合Ⅴ类水质标准的 5 眼。全市深层水符合Ⅲ类水质标准的面积为 2729 km^2，占评价区面积的 79.4 %；符合Ⅳ～Ⅴ类水质标准的面积为 706 km^2，占评价区面积的 20.6 %。主要超标指标为氨氮、氟化物、锰等。

基岩水：25 眼基岩井水质基本符合Ⅱ～Ⅲ类水质标准。

四、声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位于北京市丰台区丰仪路 39 号，根据《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丰台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实施细则的通知》（丰政发[2013]37 号），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 1 类声环境功能区。为了解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现状，环评单位对建设项目周围声环境进行了现场监测。敏感点监测时段：本项目现状噪声源停止运行期间。

监测时气象条件：晴，无持续风；

监测时间：本项目夜间不运行，监测时只对项目昼间噪声进行了监测，于 2017 年 2 月 20 日对东、南、西、北厂界外 1m 及距离项目最近的敏感目标北京市第十二中学实验幼儿园楼外 1m 处进行了监测，监测点位见图 3-1。测量仪器采用 AWA5680 型多功能积分式噪声分析仪。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3-2。

表3-2　现状噪声监测值　单位：dB(A)

编号	监测点位置	监测值		标准值		评价结果
		昼	夜	昼	夜	
1#	东厂界	48.2	/	55	45	达标
2#	南厂界	46.5	/			
3#	西厂界	45.8	/			
4#	北厂界	47.6	/			
5#	北京市第十二中学实验幼儿园	42.2	/			

由表 6 中监测数据可以看出，各监测点昼间声环境质量均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相应标准昼间限值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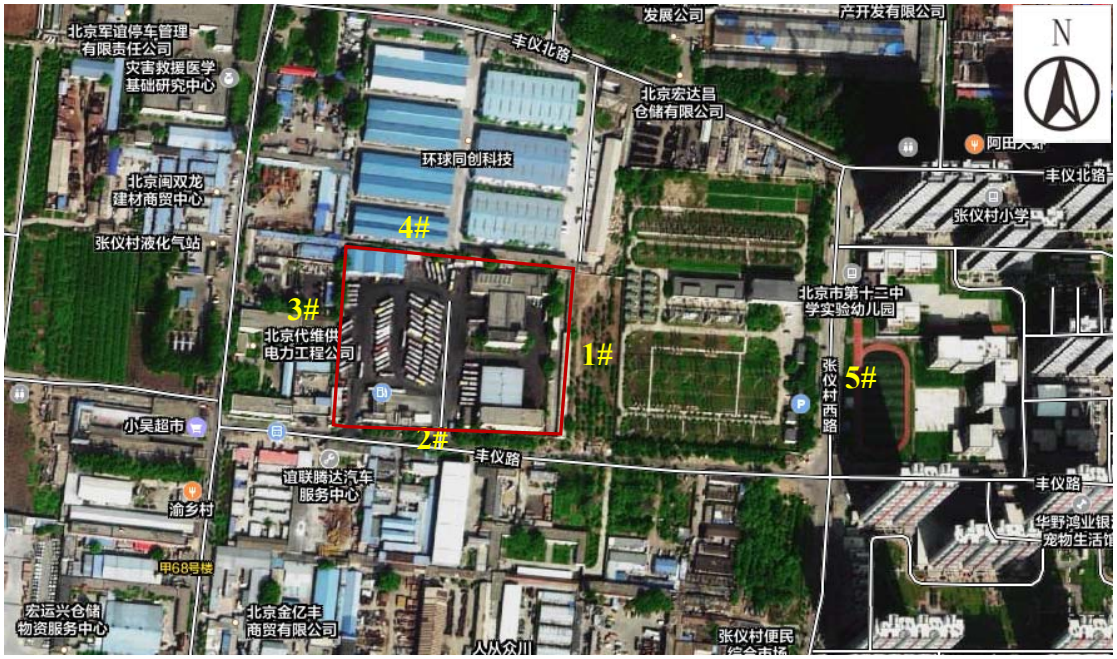

图3-1　噪声监测点位图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本项目所在地区域内生态以树木、地表植被为主，项目周边无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无珍稀动植物、古迹、人文景观等环境保护目标，故不属于特殊保护区、社会关注区、生态脆弱区和特殊地貌景观区。项目周边主要环境敏感目标为北京市第十二中学实验幼儿园。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及保护要求见表 3-3。

表 3-3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序号	环境保护目标	方位距离	要素	保护要求
1	北京市第十二中学实验幼儿园	E，175m	环境空气 噪声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 类。
2	永定河	W，1600m	地表水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

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一、大气环境质量标准

$PM_{2.5}$、PM_{10}、SO_2、NO_2、CO、O_3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硫酸雾执行《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TJ36-79）居住区大气中有害物质的最高容许浓度，其主要限值见表4-1。

表 4-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污染项目	平均时间	浓度限值	单位
		二级标准	
二氧化硫（SO_2）	年平均	60	μg/m³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二氧化氮（NO_2）	年平均	40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一氧化碳（CO）	24 小时平均	4	mg/m³
	1 小时平均	10	
臭氧（O_3）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60	μg/m³
	1 小时平均	200	
颗粒物（粒径小于等于 10μm）	年平均	70	
	24 小时平均	150	
颗粒物（粒径小于等于 2.5μm）	年平均	35	
	24 小时平均	75	
硫酸雾	一次值	0.10	mg/m³
	日平均	0.30	

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距本项目最近的地表水体为项目西侧约1.6 km处的永定河平原段，属于永定河水系。据北京市水体功能与水质分类，永定河平原段为III类水体。地表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4-2。

表4-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mg/L（pH除外）

污染物或项目名称	III类标准
pH（无量纲）	6～9
溶解氧（DO）	≥5
BOD_5	≤4
COD	≤20
六价铬	≤0.05
高锰酸盐指数	≤6

三、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该项目地下水执行国家《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中的III类标准，见表 4-3。

表4-3　地下水质量标准　单位：mg/L（pH值除外）

项目	III类标准
总硬度	≤450
硝酸盐氮	≤20
亚硝酸盐氮	≤0.02
氨氮	≤0.2
高锰酸盐指数	≤3.0
挥发性酚类	≤0.002
氟化物	≤1.0

注：III类以人体健康基准值为依据。主要适用于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及工、农业用水。

四、声环境质量标准

该项目所在地属于 1 类功能区，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1 类标准限值，具体见表 4-4。

表 4-4　声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1 类	55	45

污染物排放标准

一、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食堂设有2个灶头，属于小型规模饮食业油烟单位。油烟废气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的小型规模，即最高允许排放浓度2.0 mg/m^3，净化设施最低去除率为60 %。详见表4-5、表4-6。

表 4-5　饮食业单位油烟的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油烟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规模	小型	中型	大型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3）	2.0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60	75	85

表 4-6　饮食业油烟单位规模划分

规 模	小型	中型	大型
基准灶头数	≥1，<3	≥3，<6	≥6
对应灶头总功率（10^8J/h）	≥1.67，<5.00	≥5.00，<10	≥10
对应排气罩灶面总投影面积（m^2）	≥1.1，<3.3	≥3.3，<6.6	≥6.6

焊接烟尘、硫酸雾排放执行北京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表3中的浓度限值，详见表4-7。

表 4-7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污染因子	排放限值
焊接烟尘	单位周界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0.30mg/m^3
硫酸雾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5.0mg/m^3， 排放速率 1.1kg/h（排气筒高度 15m）， 单位周界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0.30 mg/m^3

二、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产生废水有员工的生活废水、擦车废水、食堂废水、淋浴废水、零部件清洗废水，食堂废水、零部件清洗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擦车废水、淋浴废水一同进入化粪池处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三、噪声排放标准

1、运营期

本项目所在地属于 1 类功能区，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1 类标准限值，详见表 4-8。

表4-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限值　单位：dB(A)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	夜间
1 类	55	45

2、施工期

施工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的有关规定，具体限值见表4-9。

表4-9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昼间	夜间
70	55

四、固体废物排放标准

固体废物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5修订）及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中相关规定。厨余垃圾应符合《北京市厨余垃圾管理办法》的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及修改单、北京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通知”中的有关规定。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北京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转发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京环发〔2015〕19 号），“本市实施建设项目总量指标审核和管理的污染物范围包括：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工业级汽车维修行业）及化学需氧量、氨氮”。

本项目不涉及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工业级汽车维修行业）及化学需氧量、氨氮的排放，因此，本项目不涉及总量申请指标。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

1、施工期：

本项目施工期主要是南、北车间的建设，并对建筑外墙及内部进行适应性装修，施工期工艺流程详见图 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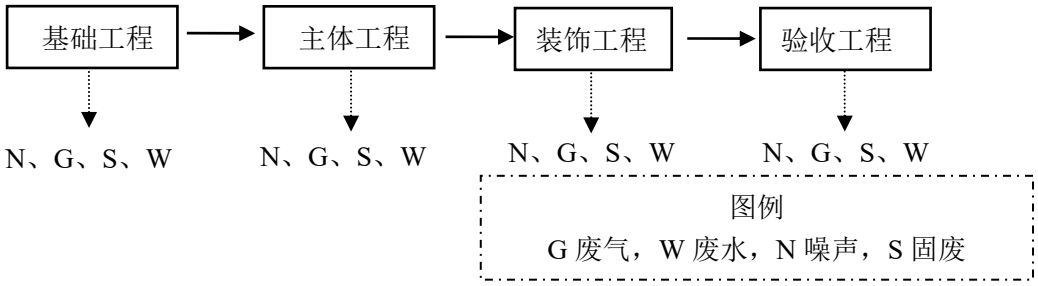

图 5-1　本项目施工期生产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2、运营期：

本项目运营期主要是对公交车进行检修、装配、测试等工序，运营期工艺流程详见图 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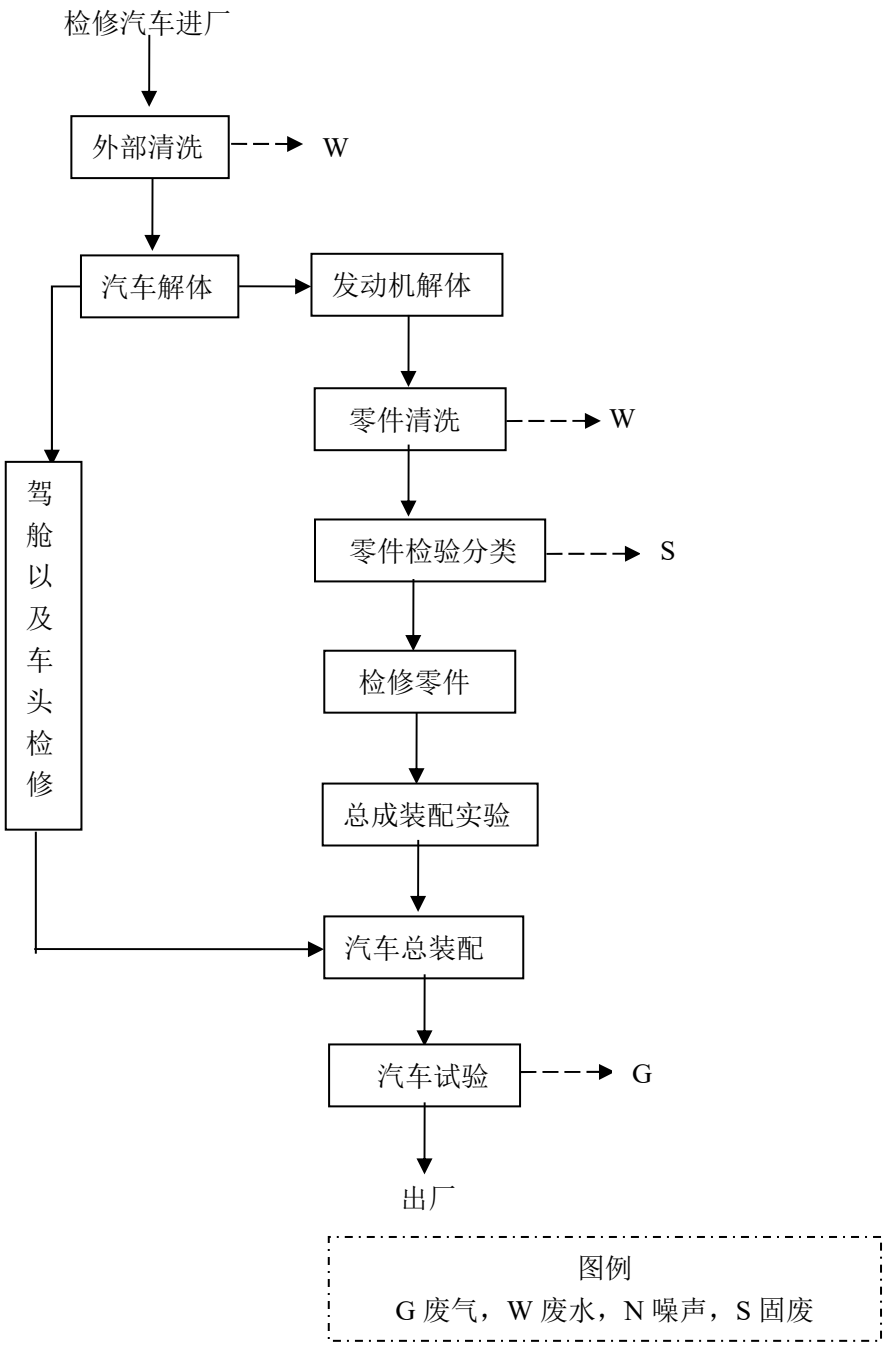

图 5-2　本项目运营期生产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主要污染工序：

一、施工期

1、废气

施工废气主要为施工扬尘。施工扬尘主要来自土方的挖填；建筑材料（商业

混凝土等）的现场搬运及堆放扬尘；施工现场的道路扬尘。本评价采用类比法，利用现有的施工场地实测资料对环境空气影响进行分析，详见表 5-1。

表 5-1　建筑施工现场扬尘 TSP 对环境的污染状况　单位：mg/m³

防尘措施	工地下风向距离（m）						工地上风向（对照点）
	20	50	100	150	200	250	
无防护措施	1.303	0.722	0.402	0.311	0.270	0.210	0.204
有防护措施	0.824	0.426	0.235	0.221	0.215	0.206	

根据上表中监测结果可以看出，在无任何防尘措施的情况下，施工现场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严重，污染范围在 20 m 范围内，TSP 最大污染物浓度是对照点 TSP 浓度值的 6.39 倍；而有防尘措施的情况下，最高污染物浓度是对照点的 4.04 倍，最大污染物浓度较无防尘措施降低了 0.479 mg/m³。

2、废水

本项目在施工过程中，产生废水主要是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和施工本身产生的废水组成，居住地不设食堂，无餐饮废水。施工废水包括结构阶段混凝土养护排水以及各种车辆冲洗水等。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来自居住营地，主要污染物为 BOD_5、COD、SS 和氨氮。根据以往类似项目施工经验，施工时间相对集中，且采用连续施工作业。项目施工高峰期施工人数按 30 人计，生活用水量日定额按 30 L/人计。施工期生活用水量约为 0.9 m³/d；排放系数取 80 %，生活污水排放总量约为 0.72 m³/d。

施工废水包括结构阶段混凝土养护排水以及各种车辆冲洗水等，主要含泥沙、悬浮颗粒物等。

3、噪声

施工期噪声包括各种建筑机械和运输车辆噪声，其中建筑机械产生的噪声十分严重，根据《建筑声学设计手册》（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得到主要噪声源源强为 99~136.3 dB（A）。

4、固体废物

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包括施工生产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生活垃圾。建筑垃圾主要包括由土方开挖产生的渣土、砂石、废建材等；生活垃圾主要为施工人员产

生的生活垃圾，如废弃的一次性餐盒和食品包装袋等。

本项目在施工过程中人员生活垃圾按 0.5 kg/人·d 计，施工人数按 30 人计，则施工期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0.02 t/d。按城市垃圾处理方式，送垃圾消纳场处置。设置专车每天收集生活垃圾集中密闭外运，严禁就地抛洒及无组织排放。

二、运营期

1、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汽车尾气、食堂油烟、电瓶充电产生的硫酸雾、焊接操作时产生的焊接烟尘等。

①汽车尾气

由于本项目机修车间试车时车辆较少，因此产生的汽车尾气很少，且公交车使用的燃料符合欧 V 标准，较为清洁，因此本项目试车时产生的汽车尾气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很小。

汽车在场站内启动、停靠过程，以及汽车进出停车场道路上行驶过程将排放汽车尾气，主要污染因子为 CO、NOx 和 NMHC。由于本项目场站内驻车较少，仅有 84 辆，因此产生的汽车尾气很少，且汽车使用的燃料符合欧 V 标准，较为清洁，再且本项目停车场为露天开放式，有利于汽车尾气的扩散，因此本项目车辆场站内运行产生的汽车尾气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很小。

②焊接烟尘

项目每天焊接按 2h 计，焊丝及焊条用量约 30t/a，焊条发尘量按 7.5g/kg 计算，则项目焊接时产生的烟尘量为 0.375kg/h，0.225t/a，经焊烟净化器处理，处理效率为 80%，处理后烟尘量为 0.075kg/h，0.045t/a。

③电瓶充电产生的酸雾

本项目公交车电瓶的电解质为硫酸，电瓶有排气孔，因此充电时会有硫酸雾产生，会腐蚀车间设备，危害人身健康，造成环境污染，为了降低污染，采用酸雾吸附塔对酸雾进行处理。经类比，项目硫酸雾产生量为 0.7t/a，产生速率为 0.58kg/h。集气罩未收集部分硫酸雾，以无组织形式通过车间排风排放。

④食堂油烟

运营期有一个小型食堂，使用清洁燃料天然气，主要排放的废气为餐饮油烟。

油烟产生浓度参考《饮食业环境保护技术规范编制说明》中“6.12 采样及分析方法”中的相关规定说明，餐饮企业一般产生的油烟浓度保持在10mg/m^3±0.5mg/m^{3}之间，本次评价油烟产生浓度取平均值 10 mg/m^3。

根据《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本项目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为 2.0 mg/m^3，净化设施最低去除率不低于 60 %，处理风量为 4000 m^3/h，工作时间为 4.5h/d，则油烟产生量为 65.7 kg/a。本次评价要求企业在安装油烟净化设施时，其去除率不低于 85 %，在满足此去除效率后，本项目食堂油烟最高排放浓度为 1.5 mg/m^3，小于 2.0 mg/m^3，排放量为 9.9 kg/a。可以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的要求，即：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为 2.0 mg/m^3，净化设施最低去除率不低于 60 %。

2、废水

项目运营期排放的废水主要有员工生活废水、食堂废水、擦车废水、淋浴废水、零部件清洗废水。

根据《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10），本项目公共汽车微水冲洗用水量为 30L/辆·次，职工用水量按 50 L/人·天，食堂餐饮用水量按 20 L/人·餐，职工淋浴用水量按 100L/人·次。根据建设方提供数据零部件清洗用水量为 5m^3/d。因此，按本项目承修公交车 700 辆，则冲洗水用量为 21m^3/a（0.07m^3/d）；职工人数为 150 人，则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2250m^3/a（7.5m^3/d）；食堂按每人每天一餐计，则食堂用水量为 900m^3/a（3m^3/d）；零部件清洗用水量为 1500m^3/a（5m^3/d）；公共浴室平均每天洗浴 30 人，则淋浴用水量为 900m^3/a（3m^3/d）。本项目新鲜水用量约为 5571m^3/a（18.57m^3/d）。

本项目擦车废水排放量按照用水量的 90 %计，则擦车废水排放量为 18.9 m^3/a（0.063 m^3/d）；其余废水排水量按照用水量的 85 %计，则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912.5 m^3/a（6.375 m^3/d），食堂废水排放量为 765 m^3/a（2.55 m^3/d），零部件清洗废水排放量为 1275 m^3/a（4.25 m^3/d），职工淋浴废水排放量为 765 m^3/a（2.55 m^3/d）。

食堂废水、零部件清洗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擦车废水、生活污水、淋浴废水一同经化粪池处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表 5-2　水污染物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名称	COD	BOD_5	SS	氨氮	动植物油
污水综合产生浓度（mg/L）	380	250	110	19	15
污水污染物产生量（t/a）	1.80	1.18	0.52	0.09	0.07
污水综合排放浓度（mg/L）	300	220	80	18	9
污水排放量（m^3/a）	4736.4				
污水污染物排放量（t/a）	1.42	1.04	0.38	0.08	0.04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进出站车辆产生的噪声和机修车间产生的噪声，类比与同类项目可知，本项目噪声源强约为 60~80dB（A）。

4、固体废物

本项目排放的固体废物有包括职工生活垃圾、含油抹布、废机油、废防冻液、废滤芯、废电子设备、废酸雾吸附剂，

职工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22.5t/a、含油抹布产生量为 3t/a，依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产生的含油抹布属于《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中的危险废物，可混入生活垃圾，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可随生活垃圾一起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废机油（HW08）产生量为 10t/a、废防冻液（HW42）产生量为 2.5t/a、废滤芯（HW08）产生量为 50 件/a、废电子设备（HW49）产生量为 100 件/a，废酸雾吸附剂（HW08）产生量为 5t/a，统一收集至危废暂存间，交由北京中首精滤科贸有限公司处理；废荧光汞灯（HW29）产生量为 50 件/a、废电瓶（HW49）产生量为 50 件/a，交由北京生态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处理。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生量 (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单位)
大气污染物	食堂	油烟	10mg/m^3，65.7kg/a	1.5mg/m^3，9.9kg/a
	焊接	烟尘	--，0.225t/a	--，0.225t/a
	电瓶充电	硫酸雾	72.5mg/m^3，0.7t/a	3.6mg/m^3，0.035t/a
	电瓶充电（无组织）	硫酸雾	--，0.007t/a	--，0.007t/a
	机修车间及停车场汽车尾气	CO NO HC	--	---
水污染物	综合污水 4736.4 m^3/a	COD BOD_5 SS 氨氮 动植物油	380mg/L，1.80t/a 250mg/L，1.18t/a 110mg/L，0.52t/a 19mg/L，0.09t/a 15mg/L，0.07t/a	300mg/L，1.42t/a 220mg/L，1.04t/a 80mg/L，0.38t/a 18mg/L，0.08t/a 9mg/L，0.04t/a
固体废物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22.5t/a	22.5t/a
	电瓶充电	酸雾吸附剂	5t/a	5t/a
	维修	废抹布	3t/a	3t/a
		废机油	10t/a	10t/a
		废防冻液	2.5t/a	2.5t/a
		废滤芯	50 件/a	50 件/a
		废电子设备	100 件/a	100 件/a
		废荧光汞灯	50 件/a	50 件/a
		废电瓶	50 件/a	50 件/a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进出站车辆产生的噪声和维修产生的噪声，类比同类项目可知，本项目噪声源强约为 60~80dB（A）。			
其他	危废暂存间采用三合土铺底，再在上层铺水泥浇底，四周壁用混凝土结构，全池涂环氧树脂防腐防渗，防渗系数≤10^{-10}cm/s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本项目用地为交通保修用地，用地范围无植被覆盖，且项目位于城市建成区，对生态环境无影响。

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一、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在施工期产生的扬尘按起尘的原因可分为风力起尘和动力起尘，其中风力起尘主要是由于露天堆放的建材（如河沙、水泥等）及裸露的施工区表层浮尘因天气干燥及大风，产生风力扬尘；而动力起尘，主要是在建材的装卸、搅拌过程中，由于外力而产生的尘粒再悬浮而造成，其中施工及装卸车辆造成的扬尘最为严重。据有关文献资料介绍，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占总扬尘的 60 %以上。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在完全干燥情况下，可按下列经验公式计算：

$$Q = 0.123(V/5)(W/6.8)^{0.85}(P/0.5)^{0.75}$$

式中：Q——汽车行驶的扬尘，kg/km·辆；

V——汽车速度，km/hr；

W——汽车载重量，吨；

P——道路表面粉尘量，kg/m^2。

表 7-1 为一辆 10 t 卡车，通过一段长度为 1 km 的路面时，不同路面清洁程度，不同行驶速度情况下的扬尘量。由此可见，在同样路面清洁程度条件下，车速越快，扬尘量越大；而在同样车速情况下，路面越脏，则扬尘量越大。因此限速行驶及保持路面的清洁是减少汽车扬尘的有效手段。

表 7-1 在不同车速和地面清洁程度的汽车扬尘　单位：kg/辆·km

车速（km/h） P（kg/m^2）	0.1	0.2	0.3	0.4	0.5	1.0
5	0.051056	0.05865	0.11638	0.144408	0.170715	0.287108
10	0.102112	0.171731	0.232764	0.28881	0.341431	0.574216
15	0.153167	0.257596	0.349146	0.433223	0.512146	0.861323
25	0.255279	0.429326	0.58191	0.722038	0.853577	1.435539

施工期扬尘的另一个主要原因是露天堆场和裸露场地的风力扬尘。由于施工的需要，一些建材需露天堆放；一些施工点表层土壤需人工开挖、堆放，在气候干燥又有风的情况下，会产生扬尘，其扬尘可按堆场起尘的经验公式计算：

$$Q = 2.1(V_{50} - V_0)^3 e^{-1.023W}$$

其中：Q——起尘量，kg/t·a；

V_{50}——距地面 50m 处风速，m/s；

V_0——起尘风速，m/s；

W——尘粒的含水率，%。

V_0 与粒径和含水率有关，因此，减少露天堆放和保证一定的含水率及减少裸露地面是减少风力起尘的有效手段。

尘粒在空气中的传播扩散情况与风速等气象条件有关，也与尘粒本身的沉降速度有关。以沙尘为例，不同粒径的尘粒的沉降速度见表 7-2。

表 7-2　不同粒径尘粒的沉降速度

粒径，μm	10	20	30	40	50	60	70
沉降速度，m/s	0.003	0.012	0.027	0.048	0.075	0.108	0.17
粒径，μm	80	90	100	150	200	250	350
沉降速度，m/s	0.158	0.170	0.182	0.239	0.804	1.005	1.829
粒径，μm	450	550	650	750	850	950	1050
沉降速度，m/s	2.211	2.614	3.06	3.48	3.820	4.222	4.624

由表 7-2 可知，尘粒的沉降速度随粒径的增大而迅速增大。当粒径为 250 μm 时，沉降速度为 1.005 m/s，因此可以认为当尘粒大于 250 μm 时，主要影响范围在扬尘点下风向近距离范围内，而真正对外环境产生影响的是一些微小尘粒。根据现场的气候情况不同，其影响范围也有所不同。根据项目地气象资料，冬季多偏北风或西北风，夏季多偏南风或东南风。

本工程只要加强管理、减少露天堆放，及时洒水抑尘，大风天用苫布遮挡等措施，施工场地扬尘对环境的影响将会大大降低，同时其对环境的影响也将随施工的结束而消失。

二、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产生的废水包括施工时产生的施工废水和施工营地产生的生活污水。

1、施工废水

施工废水包括结构阶段混凝土养护排水及各种车辆冲洗水等，主要含泥沙、悬浮颗粒物等。在施工现场设置沉淀池，对施工废水进行收集，经沉淀后回用。

2、施工生活污水

本项目在施工过程中，产生废水主要是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和施工废水，居住地不设食堂，无餐饮废水。施工废水包括结构阶段混凝土养护排水以及各种车辆冲洗水等。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来自居住营地，主要污染物为 BOD_5、COD、SS 和氨氮。根据以往类似项目施工经验，施工时间相对集中，且采用连续施工作业。项目施工高峰期施工人数按 20 人计，生活用水量日定额按 30L/人计。施工期生活用水量约为 0.6 m^3/d；排放系数取 80 %，生活污水排放总量约为 0.48 m^3/d。生活污水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三、声环境影响分析

1、施工噪声预测

施工噪声可近似视为点声源处理，其衰减模式如下：

$$L_p = L_{P_0} - 20\lg(r / r_0) - \Delta L$$

式中：L_p——距声源 r m 处的施工噪声预测值，dB(A)；

L_{p_0}——距声源 r_0 m 处的参考声级，dB(A)；

r_0——L_{p_0} 噪声的测点距离（5m 或 1m），m。

△L——采取各种措施后的噪声衰减量，dB(A)。

施工期主要噪声源有施工机械如破碎机、挖掘机、运输车辆、搅拌机等，以及钻孔等施工行为。

2、施工噪声预测结果及分析

（1）预测结果

运用上式对项目施工中施工机械噪声的影响进行预测计算，详见表 7-3。

表 7-3　项目主要施工机械在不同距离处的噪声预测值

机械名称	噪声预测值 dB(A)										
	0m	5m	15m	20m	30m	40m	50m	100	150	200	300
破碎机	90	76	66.5	64	60.5	58	56	50	46.5	44	40.5
切割机	90	76	66.5	64	60.5	58	56	50	46.5	44	40.5
挖掘机	84	70	60.5	58	54.5	52	50	44	40.5	38	34.5
噪声叠加值	94	80.1	71	68.1	64.5	62.1	60.1	54.1	50.6	48.1	44.6

（2）施工期噪声影响分析

项目工程建设施工工作量大，由此而产生的噪声对周围区域环境有一定的影响。这种影响是短期的、暂时的，而且具有局部影响特性。根据《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不同施工阶段作业噪声限值为：昼间70dB(A)，夜间55dB(A)。本项目东侧175 m为北京市第十二中学实验幼儿园，为了降低本项目施工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提出一些治理措施和建议：

从规范施工秩序着手，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合理布局施工场地，高噪声设备布置在场站西侧，选用良好的施工设备，降低设备声级，降低人为的噪声，建立临时隔声障减少噪声污染。

对各施工环节中噪声较为突出且又难以对声源进行降噪的设备装置，应采取临时围障措施，在围障表面最好敷以吸声材料，以达到降噪效果。

四、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包括施工生产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生活垃圾。建筑垃圾主要包括由土方开挖产生的渣土、砂石、废建材等；生活垃圾主要为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如废弃的一次性餐盒和食品包装袋等。

本项目在施工过程中人员生活垃圾按0.5kg/人·d计，施工人数按20人计，则施工期生活垃圾产生量为0.01t/d。集中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

一、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焊接烟尘、机修车间试车时及停车场产生的汽车尾气、电瓶充电时产生的酸雾、食堂油烟等。

①汽车尾气

由于本项目机修车间试车时车辆较少，因此产生的汽车尾气很少，且公交车使用的燃料符合欧V标准，较为清洁，因此本项目试车时产生的汽车尾气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很小。

汽车在场站内启动、停靠过程，以及汽车进出停车场道路上行驶过程将排放汽车尾气，主要污染因子为CO、NOx和NMHC。由于本项目场站内驻车较少，仅有84辆，因此产生的汽车尾气很少，且汽车使用的燃料符合欧V标准，较为

清洁，再且本项目停车场为露天开放式，有利于汽车尾气的扩散，因此本项目场站内车辆运行产生的汽车尾气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很小。

②焊接烟尘

项目每天焊接按 2h 计，焊丝及焊条用量约 30t/a，焊条发尘量按 7.5g/kg 计算，则项目焊接时产生的烟尘量为 0.375kg/h，0.225t/a，经焊烟净化器处理，处理效率为 80%，处理后烟尘量为 0.075kg/h，0.045t/a，满足北京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表 3 中标准要求。

移动式焊烟净化器是一款专为工业焊接烟尘和轻质颗粒而设计的净化装置，采用多级净化装置，对焊接烟雾废气进行净化处理，既能有效去除焊烟废气，又能降解焊烟焦油味和各种有毒有害气体。

③电瓶充电产生的酸雾

本项目公交车电瓶的电解质为硫酸，电瓶有排气孔，因此充电时会有硫酸雾产生，会腐蚀车间设备，危害人身健康，造成环境污染，为了降低污染，采用酸雾吸附塔对酸雾进行处理。电瓶充电平均每天运行 4 h，经类比，项目硫酸雾产生量为 0.70 t/a，产生速率为 0.58 kg/h。在车间安装酸雾吸附塔，本装置采用干式吸附装置，吸附效率均在 95%以上。废气经集气罩收集（收集效率为 80 %）后，经吸附塔处理后，通过引风机引至 15m 高排气筒排放，风机排风量为 8000m^3/h，经计算，硫酸雾的排放浓度为 2.5 mg/m^3，排放速率为 0.02 kg/h，排放量为 0.03 t/a，满足北京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表 3 中标准要求。

集气罩未收集部分硫酸雾，以无组织形式排放，加强车间通风措施，可确保厂界处浓度满足北京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表 3 中标准要求。

干式酸雾吸附装置主要由箱体、进风口、吸附段和出风口等组成。含酸废气由进风口进入箱体，然后通过吸附段，在吸附段内经过净化，净化后的空气由通风机排入大气。采用 SDG 酸气吸附剂，SDG 吸附剂是一种比表面积较大的固体颗粒状无机物，当被净化气体中的酸气扩散运动到达 SDG 吸附剂表面吸附力场时，便被固定在其表面上，然后与其中活性成分发生化学反应，生成一种新的中

性盐物质而存储于 SDG 吸附剂结构中。SDG 吸附剂对酸气的净化是一个多功能的综合作用，除了一般的物理吸附外，还有化学吸附，粒子吸附，催化作用，化学反应等，其对酸气的吸附效率达 95%以上。

④食堂油烟

运营期有一个小型食堂，使用清洁燃料天然气，主要排放的废气为餐饮油烟。油烟产生浓度参考《饮食业环境保护技术规范编制说明》中“6.12 采样及分析方法”中的相关规定说明，餐饮企业一般产生的油烟浓度保持在 10 mg/m^3±0.5mg/m^{3}之间，本次评价油烟产生浓度取平均值 10mg/m^3。

根据《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本项目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为 2.0 mg/m^3，净化设施最低去除率不低于 60 %，处理风量为 4000 m^3/h，工作时间为 4.5h/d，则油烟产生量为 65.7 kg/a。本次评价要求企业在安装油烟净化设施时，其去除率不低于 85%，在满足此去除效率后，本项目食堂油烟最高排放浓度为 1.5mg/m^3，小于 2.0mg/m^3，排放量为 9.9 kg/a。可以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的要求，即：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为 2.0 mg/m^3，净化设施最低去除率不低于 60 %。本项目排气筒位置设置应以远离居民楼为原则，项目厨房位于办公楼的西侧，远离项目东侧的北京市第十二中学实验幼儿园（该学校与东厂界最近距离为 175 m），符合《饮食业环境保护技术规范》（HJ554-2010）中“经油烟净化后的油烟排放口与周边环境敏感目标距离不应小于 20m”的规定。

二、废水

项目运营期排放的废水主要有员工生活污水、食堂废水、擦车废水和零部件清洗废水、淋浴废水。

本项目综合污水排放量为 4736.4m^3/a。污染物产生浓度分别为 COD：380mg/L，BOD_5：250mg/L，SS：110mg/L，氨氮：19mg/L，动植物油：15mg/L。

食堂废水、零部件清洗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擦车废水、生活污水、淋浴废水一同经化粪池处理，处理后污染物排放浓度分别为 COD：300mg/L，BOD_5：220mg/L，SS：80mg/L，氨氮：18mg/L，动植物油：9mg/L，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三、噪声

1、污染源强分析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进出站车辆产生的噪声和机修车间产生的噪声，类比与同类项目可知，本项目噪声源强约为 60~65dB(A)。

2、噪声影响预测选用模型

本次评价将车辆在场站内的的噪声等效于点声源。且考虑最不利情况，噪声源强叠加后的最大值为 68 dB(A)，敏感目标均有围墙。

（1）噪声叠加公式

对于多点源存在时，给予某个评价点的噪声贡献，可用下式计算：

$$L=10\lg(10^{L1/10}+10^{L2/10}+\quad+10^{Ln/10})$$

式中：L—总等效声级；

L_1，L_2…，Ln—分别为 n 个噪声的等效声级。

（2）点声源噪声距离衰减公式为：

无指向性点声源几何发散衰减的基本公式

$$L_P(r)=L_P(r_0)-20\lg（r/r_0）$$

式中：$L_P(r)$，$L_P(r_0)$—r，r_0处倍频带声压级，dB；

r—预测点到噪声源距离，m；

r_0—参考点到噪声源距离，m。

根据厂区设计资料，车辆运行路线和维修车间与四周厂界及周边环境敏感目标的距离进行预测，详见表7-4、表7-5。

表7-4　等效声源距离厂界及敏感点的距离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北京市第十二中学实验幼儿园
10m	20m	5m	5m	195m

表7-5　噪声预测结果

编号	监测点位置	贡献值		背景值		预测值	
		昼	夜	昼	夜	昼	夜
1#	东厂界	48.0	/	48.2	/	/	/
2#	南厂界	41.9	/	46.5	/	/	/
3#	西厂界	54.0	/	45.8	/	/	/
4#	北厂界	54.0	/	47.6	/	/	/
5#	北京市第十二中学实验幼儿园	22.2	/	42.2	/	42.2	/

根据表可以看出，本项目运营期内夜间不运行，项目昼间厂界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1类环境功能区声排放限值的要求，且敏感点声环境质量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1类声环境功能区环境质量标准限值。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排放的固体废物有职工生活垃圾、废抹布、废机油、废防冻液、废滤芯、废电子设备、废酸雾吸附剂。职工生活垃圾产生量为22.5t/a、废抹布产生量为3t/a，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机油产生量为10t/a、废防冻液产生量为2.5t/a、废滤芯产生量为50件/a、废电子设备产生量为100件/a，废酸雾吸附剂产生量为5t/a，统一收集至危废暂存间，交由北京中首精滤科贸有限公司处理；废荧光汞灯产生量为50件/a、废电瓶产生量为50件/a，由北京生态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处理。

五、总量核算

根据北京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转发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京环发[2015]19号），“本市实施建设项目总量指标审核和管理的污染物范围包括：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工业级汽车维修行业）及化学需氧量、氨氮”。

本项目不涉及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工业级汽车维修行业）及化学需氧量、氨氮的排放，因此，本项目不涉及总量申请指标。

六、环保投资估算

该项目总投资560.7万元人民币，环保投资约20万元，占总投资的比例为3.6%。该项目环保投资主要用于施工期固体废物、扬尘处理；以及运营期油烟废气治理，固体废物处理等。

九、公示情况

根据环保部办公厅文件“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的通知（环办[2013]103号）”，建设单位对“北京公共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交张仪村场站建设项目”进行全本信息公开，公示时间为2017年2月28日，公示图片见图7-1，具体内容从主页（文件下载）栏目中获取，网址：。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食堂	油烟	油烟净化设施，处理效率不低于85%，引至屋顶排放	达标排放
	焊接	烟尘	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	
	电瓶充电	硫酸雾	经酸雾吸附塔吸附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吸附效率为 95%	
	电瓶充电 无组织	硫酸雾	车间通风	
	汽车尾气	CO NO HC	--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食堂废水 擦车废水 淋浴废水 零部件清洗废水	COD BOD_5 SS 氨氮 动植物油	食堂废水、零部件冲洗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其他废水一同排入化粪池，经经化粪池处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不对周边水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固体废物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含油抹布与生活垃圾一同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对外环境影响小
	维修	含油抹布		
		废机油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北京中首精滤科贸有限公司处理	
		废滤芯		
		废防冻液		
		废电子设备		
	酸雾吸附塔	废酸雾吸附剂		
	维修	废荧光汞灯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北京生态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理	
		废电瓶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进出站车辆产生的噪声和维修车辆产生的噪声，类比同类项目可知，本项目噪声源强约为 60~65dB（A）。经过建筑隔声及距离衰减本项目运营期，厂界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1 类环境功能区声排放限值的要求，且敏感点声环境质量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1 类声环境功能区环境质量标准限值。			
其他	危废暂存间采用三合土铺底，再在上层铺水泥浇底，四周壁用混凝土结构，全池涂环氧树脂防腐防渗，防渗系数≤10^{-10}cm/s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无

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建设项目——公交张仪村场站建设项目，位于北京市丰台区丰仪路 39 号。

公交张仪村场站北面毗邻中外运北京久凌物流中心；东面毗邻变电站；南侧隔丰仪路为北京睿盈同创科技发展公司；西侧毗邻北京代维供电力工程公司。

本项目占地面积20518.22 m^2，建筑面积5810.28 m^2，包括北车间、南车间，设有84个公交车车位，承修公交车700辆。

1、施工期环境影响评价

（1）废气

本项目在施工期产生的扬尘主要是由于露天堆放的建材及裸露的施工区表层浮尘因天气干燥及大风，产生风力扬尘；而动力起尘，主要是在建材的装卸、搅拌过程中，由于外力而产生的尘粒再悬浮而造成，其中施工及装卸车辆造成的扬尘最为严重。

本工程只要加强管理、减少露天堆放，及时洒水抑尘，大风天用苫布遮挡等措施，施工场地扬尘对环境的影响将会大大降低，同时其对环境的影响也将随施工的结束而消失。

（1）废水

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包括施工时产生的施工废水和施工营地产生的生活污水。

1）施工废水

施工废水包括结构阶段混凝土养护排水以及各种车辆冲洗水等，主要含泥沙、悬浮颗粒物等。在施工现场建一个沉淀池，对施工废水进行收集，经沉淀后回用。

2）施工生活污水

拟建项目生活污水排放总量约为 0.48m^3/d。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经上述措施后，施工期废水对地表水环境的影响是可以接受的。

（2）噪声

为减少施工期对拟建项目周边声环境质量及环境敏感点声环境质量的影

响，本项目在施工时要征询昼间施工影响范围内的居民的意见，尽可能避免夜间施工，必须要夜间施工的要公告周边受影响范围内的居民。汽车晚间运输尽量用灯光示警，禁鸣喇叭。此外，应对产生噪声的施工设备加强维护和维修工作。

规范施工秩序着手，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合理布局施工场地，高噪声设备布置在场站西侧，选用良好的施工设备，降低设备声级，降低人为的噪声，建立临时隔声障减少噪声污染。

经过采取以上综合防治措施，施工期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是可以接受的。

（3）固体废物

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包括施工生产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生活垃圾。

1）建筑垃圾

建筑垃圾主要为渣土、弃土、弃料、余泥及其他废弃物。为减少对外环境污染，施工方应对可回收利用的施工垃圾，如钢筋头、废木板组织有关单位回收，同时注意在清运至专用渣土消纳场过程中减少渣土泄漏。

2）生活垃圾

施工期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0.02 t/d。施工现场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2、运营期环境影响评价

（1）大气环境影响评价

①汽车尾气

由于本项目机修车间试车时车辆较少，因此产生的汽车尾气很少，且公交车使用的燃料符合欧 V 标准，较为清洁，因此本项目产生的汽车尾气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很小。

厂区设有 84 个公交车车位，产生的汽车尾气为无组织露天排放。汽车使用的燃料符合欧 V 标准，较为清洁，再且本项目停车场为露天开放式，有利于汽车尾气的扩散，因此本项目产生的汽车尾气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很小。

②焊接烟尘

焊接烟尘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满足北京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表 3 中标准要求。

③电瓶充电产生的酸雾

本项目公交车电瓶的电解质为硫酸，电瓶有排气孔，因此充电时会有硫酸雾产生，会腐蚀车间设备，危害人身健康，造成环境污染，为了降低污染，采用酸雾吸附塔对酸雾进行处理，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满足北京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表 3 中标准要求。

集气罩未收集部分硫酸雾为无组织排放，加强车间通风措施，厂界浓度满足北京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表 3 中标准要求。

④食堂油烟

项目食堂产生的油烟废气经处理效率不低于 85%的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楼顶排放，可以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的要求，对于周围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

综上，本项目废气得到了合理处理处置，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2）水环境影响评价

项目运营期排放的废水主要有员工生活污水、食堂废水、擦车废水和零部件清洗废水、淋浴废水。

食堂废水、零部件清洗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擦车废水、生活污水、淋浴废水一同经化粪池处理，处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综上，本项目废水得到了合理处理处置，对水环境影响较小。

（3）噪声环境影响评价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进出站车辆产生的噪声和修车时产生的噪声，类比同类项目可知，本项目噪声源强约为 60~65 dB（A）。经过距离衰减本项目运营期，厂界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1 类环境功能区声排放限值的要求，且敏感点声环境质量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1 类声环境功能区环境质量标准限值。

本项目建设对声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评价

本项目排放的固体废物有职工生活垃圾、废抹布、废机油、废防冻液、废滤芯、废电子设备、废酸雾吸附剂。

职工生活垃圾产生量为22.5t/a、含油抹布产生量为3t/a，依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产生的含油抹布属于《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中的危险废物，可混入生活垃圾，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可随生活垃圾一起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废机油（HW08）产生量为10t/a、废防冻液（HW42）产生量为2.5t/a、废滤芯（HW08）产生量为50件/a、废电子设备（HW49）产生量为100件/a，废酸雾吸附剂（HW08）产生量为5t/a，统一收集至危废暂存间，交由北京中首精滤科贸有限公司处理；废荧光汞灯（HW29）产生量为50件/a、废电瓶（HW49）产生量为50件/a，交由北京生态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处理。

综上，本项目固体废物可以得到合理处理处置。

（5）总量控制

本项目不涉及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工业级汽车维修行业）及化学需氧量、氨氮的排放，因此，本项目不涉及总量申请指标。

二、建议

1、加强环境监督管理，保证各项环保措施实施。加强建设单位与环保部门的联系，及时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

2、运营期加强内部人员管理，制定专门的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加强环境管理工作；

3、企业在生产过程中，应严格遵守国家和北京市的环保政策、法律、法规的要求。

综上所述，该项目在严格执行各种污染物的国家和北京市排放标准，并采取相应的环保措施后，对周围环境造成的影响较小。因此，从环保角度上分析，建设项目——北京公共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交张仪村场站建设项目可行。